重庆市万州区五桥街道办事处

关于加强辖区化粪池长效管理工作的通知

万州五街办发〔2024〕16号

各社区居委会，各物业服务企业，辖区有关单位：

按照区城市管理局《关于加强化粪池长效管理和排查整治工作的函》（万州城管函〔2024〕26号）要求，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对安全工作的相关安排，为进一步加强辖区化粪池安全运行管理，保障人民群众生活环境及生命财产安全不受损失，切实将辖区化粪池管理维护工作落到实处，现就加强我办化粪池长效管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

化粪池是重要的基础设施，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居住环境改善。各社区及有关单位要进一步提高认识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按照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、属地监管”的总体要求，将化粪池作为安全排查整治的重点对象，落实责任、细化措施、强化投入，确保化粪池排查整治取得突出成效，形成良好长效管理机制。

二、全面加强长效管理

（一）明确责任主体。遵照“辖区负责、属地管理”的原则，按照“谁所有谁负责、谁使用谁负责、谁作业谁负责”原则和“管行业就要管安全”等相关要求，落实化粪池行业监督、辖区监管和日常维护，确保做到化粪池有人分管、有人巡查、有人监管、有人维护。对于直管化粪池要严格按要求进行监测和清掏作业，对产权明确的化粪池加强监管督促，对于产权不明的协调明确责任主体，严防发生安全事故，实现安全无污染运行。

（二）完善档案管理。各社区对辖区内医院、车站、学校、加油站、老旧居民小区（开放式小区和单体楼）、农贸市场、机关企事业单位、社团组织、新建小区等场所的化粪池进行普查，按“一池一档”原则逐个完善化粪池管理档案，档案内容应包含化粪池责任主体、运行情况、清掏维护情况等，确保化粪池管理情况详细、清晰。

（三）强化日常管护。一是加强清掏疏浚。每年清掏疏浚化粪池的次数不少于两次，商圈、农贸市场、学校、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应根据实际增加清掏频次。二是加强对化粪池设施的管理维护，规范设置化粪池禁燃防爆警示标志，及时整治残缺破损的化粪池井盖、导排管等相关设施，杜绝污水横流、粪便满溢和沼气泄漏现象。三是加强监测，定期开展化粪池排放气体监测，以商圈、学校、医院、农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为重点，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、处理。

三、认真做好排查整治

各社区及相关单位要不定期对辖区内的化粪池开展安全大检查或“拉网式”排查整治，特别是要以商圈、学校、医院、农贸市场及其他人员密集场所为重点，全面排查化粪池安全隐患，尤其在元旦、春节、国庆等国家法定节假日及高温季节等重要时间段，重点加强排查。对排查出来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，并适时回查，确保全面消除化粪池安全隐患、脏乱差现象。在元旦、春节期间要严防因燃放烟花爆竹、使用火种等引发化粪池爆炸事故，落实安全员、平安员等专人值守、专门看护，确保化粪池安全稳定运行。

四、落实专项经费

街道将老旧小区无主化粪池安全管理工作落实专项经费，用于摸排底数、喷设禁火标识、明确专人职守等工作开展，切实抓好化粪池安全和长效管理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.五桥街道化粪池巡查管理制度

2.五桥街道化粪池巡查管理台帐

重庆市万州区五桥街道办事处

2024年4月2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1

五桥街道化粪池巡查管理制度

为确保居民生命财产安全，规范化粪池的使用和管理行为，减少化粪池带来的环境污染，根据街道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化粪池的使用、维修根据谁所有谁负责、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确定责任单位或责任人，规建环办负责化粪池的监督检查工作，并定期检查化粪池的使用情况。

二、每个化粪池根据实际情况实行定期清掏、清运，每年清掏不得少于两次，粪水、粪渣集中处理、综合利用。

三、不得将垃圾、污物、杂物倒入化粪池内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化粪池上搭建构筑物、堆放杂物，禁止擅自改变化粪池排污管道。

四、巡查人员应接照工作要求每月开展一次巡查，对化粪池设施进行全面检查，包括但不限于设施的封闭性、漏水情况、气体浓度、排水通畅性等。同时，还应检查化粪池警示标识、导气管等设备是否完善，周边环境是否有污染现象。

五、每次巡查情况应进行详细记录，包括巡查时间、地点、发现问题、处理情况等内容，以备日后查阅。

六、一旦发现化粪池设施存在异常情况，巡查人员应及时向街道平安办、规建环办报告，并协助相关单位处理异常情况，确保问题得到及时解决。

七、化粪池盖板平时应该盖严，防止发生意外事故。在化粪池旁边禁止明火作业，以免发生火灾或者爆炸。

八、化粪池的清掏应按照一定的安全操作规程进行：

1. 清掏化粪池前，应先设立警示标志牌，清除障碍物，保证道路畅通。

2. 揭开池盖前，应先疏散非操作人员。禁止用钢钎等硬撬盖板，以免产生火花，引起火灾、爆炸。

3. 下池作业前应先对一氧化碳、甲烷等有害气体先进性测试, 确保下池作业安全。

4. 下池作业人员应该穿防静电服，系好安全带，戴好安全帽，严禁带金属物等下池，随时与池面作业人员保持联系。

5. 清掏完毕后应保证进、出口畅通、排污管道畅通，无块状粪渣，无沉积物，做到清掏作业场地干净，池盖盖严密封。

6. 清掏清运处的粪水、粪渣，须运到指定场所处理，经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。

九、做好化粪池的档案管理，掌握每个化粪池的相关情况，并及时更新数据，实行动态管理。

附件2

五桥街道化粪池巡查管理台帐

巡查单位： 巡查人员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巡查地点 | 巡查时间 | 井盖是否完好 | 标识是否完好 | 导气管是否通畅 | 是否存在外溢 | 是否存在其它问题 | 问题整改完成情况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